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上海大生農業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Dasheng Agriculture Finance Technology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03)

## 內幕消息

### 就針對本公司一間中國附屬公司而提出的破產重整申請

本公告乃上海大生農業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獲悉，一名債權人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四日就安徽華星化工有限公司(「**安徽華星**」)向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安徽省和縣人民法院以安徽華星無法清償到期債務為由提出破產重整申請(「**破產重整申請**」)。安徽華星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於中國從事農化產品供應鏈服務。

本公司正尋求其中國法律顧問之法律意見，並將採取切實可行之措施。

破產重整申請目前不會影響本集團之正常運作。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上海大生農業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蘭華升

中國上海，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蘭華升先生、王立國先生及李文明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盧挺富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鍾卓明先生、楊高宇先生及劉俊先生。